

仁化县血铅事件补助项目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血铅事件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

填报人姓名：张小晓

联系电话：0751-6361054

填报日期：2019 年 5 月 14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董塘镇位于仁化县城西南部，东邻丹霞街道办，北接红山镇，西毗石塘镇和乐昌市，南连浈江区。镇政府驻董塘社区，距县城 12 公里。省道 S246 线贯穿墟镇，一小时内可到武广高铁韶关站，省道 S345 线可达乐昌，京广铁路黄岗支线从镇区北面经过，董塘河流与锦江河相接，交通便利。辖区总面积 243.3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 3405.77 公顷，墟镇面积为 3.09 平方公里。整个地形四面山地，中间小盆地，墟镇处于盆地中央，主要以丘陵山地为主。境内有巴塞、燕岩、大石山、飞花瀑布等丹霞地貌，属丹霞风景名胜区。董塘河流经墟镇到丹霞夏富汇入锦江。辖 17 个村委会和 3 个居委会，198 个村民小组。2018 年，全镇常住人口 47403 人，其中，农业人口 19435 人，外来人口 10029 人。第一批省级中心城镇，省教育强镇。

仁化县董塘镇人民政府是主管董塘镇行政的职能单位，内设 5 大部门，分别是党政办、社会事务办、经济办、农办和计生办。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血铅事件补助是由丹霞冶炼厂周围一公里范围内农田租赁、各相关农作物补偿款、工农维稳协调费三个项目资金构成。该项目的开展，主要是为了解决 2012 年董塘镇血铅

事件的后续问题。

为了加快丹霞冶炼厂围墙周围一公里农田的产业结构调整，2013年县委、县政府决定以丹霞冶炼厂围墙周围一公里划定为农田租赁范围，统一实行农业转产，切实做好农田租赁工作。从2013年起，每年支付给农户251.27万元田租。

董塘镇丹冶一公里范围内的耕地，因丹霞冶炼厂历史环境污染，影响了花生、自留地的蔬菜农作物生长，经由多方进行磋商，考虑到因丹冶在生产过程中难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些污染影响。根据丹冶的状况和董塘农场的实际情况，本着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及合情、合理、合法地解决周边村工农关系，对种植花生蔬菜的土地给予补偿。根据2003年各村与凡口矿等有关单位签订的《关于处理董塘镇环境污染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和2012年2月23日签订的补偿延期协议《关于解决董塘镇农田污染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的情况制定了2013-2021年董塘花生蔬菜补偿统计表（其中因红星、五一、高宅村委会靠近厂边、矿区的村小组影响较大，对花生蔬菜的补偿金额较低，因而以支持清沟除淤的项目给予补助）。每年按协议金额支付花生蔬菜补偿款和清沟除淤补助费，共计187.17万元。

为了积极妥善地做好2012年董塘镇部分儿童血铅异常事情的处置工作，根据《仁化县董塘镇血铅异常事情综合处置工作方案的安排，每年将对凡口矿、丹霞冶炼厂周边10

个行政村 119 个村小组发放工农维稳协调费，并定于每年的 6 月底前支付工农维稳协调费 240 万元的 50%，12 月底前支付余下的 50%。其中 160 万元支付给各村委会及村小组，80 万元支付给政府，由政府统筹使用。

（三）项目自评。

丹霞冶炼厂周围一公里范围内农田租赁是以相关的方案协议为支付依据的，由镇农业办进行监管，各相关农作物补偿款和工农维稳协调费是以相关的方案协议为支付依据的，由镇工农协调办进行监管，同时该项目的支出也是严格按照我单位专项资金报账制度执行，报账资料齐全，不存在违法乱纪的问题。综上所述，自评得分为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二、绩效表现

2018 年度我镇血铅事件补助预算为 678.44 万元，实际支出 677.8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2%。其中结余资金 0.56 万元为丹霞冶炼厂周围一公里范围内农田租赁金结余，因为高宅一农户拒绝签字确认，因此暂停发放该农户田租款。该项目的开展，产生了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既维持了丹冶周边村工农关系，促进了社会和谐的发展，也对村民的经济损失起到一定的补偿作用。但该项目也存在不足之处，该项目开展之初，是由于董塘镇的血铅异常事件。对丹霞冶炼厂一公里范围内农田，原计划由政府按市场价租赁，

并引进有实力公司进行非食用农作物的种植，但由于污染程度、企业缺失等原因，最终还是造成了部分农田的闲置。

三、改进意见

1、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我镇要与县农业局、县国土资源局、丹霞街道办密切配合、通力合作，合力推进此项工作。

2、加强督促检查。定期召开租赁工作协调会，及时向丹霞冶炼厂周围一公里农田租赁工作领导小组汇报租赁工作进展情况。保证租赁工作的有序进行。

3、加强招商引资，真正将丹霞冶炼厂周围一公里的农田使用程度最大化。